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藝馥

電話：04-37061377

電子信箱：e-318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232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115年3月4日函、徵選辦法、報名表、同意書

(A09030000E_1150023240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50023240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_1150023240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
A09030000E_1150023240_senddoc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辦理第12屆紫絲帶獎徵選辦法及相關文件，徵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13日止，請周知所屬人員相關活動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5年3月9日臺教學（三）字第115002354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遴選對象，係推動辦理家庭暴力、性侵害與性騷擾防治，及兒少、老人與身心障礙者保護等六大類保護服務及防治工作，表現傑出或具特殊貢獻者。爰此，貴校如有推薦人員，得將報名表及證明文件於115年4月8日（星期三）前送達本署（以郵戳為憑），俾利辦理初審相關事宜。
- 三、如參加「自行推薦報名」者，請於115年4月10日（星期五）前將報名文件、證明文件與相關資料逕自上傳至活動網站（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>）。



四、檢送衛生福利部來函影本、徵選辦法、報名表及同意書各1份，上開資料亦同步公告於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官方網站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